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06 年第 1 次達客颯程式 「Coding Game Based Learning」網路競賽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 105 年 9 月 2 日臺教資(三)字第 1050119783A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建置互動式競賽平台，導入遊戲式學習以強化學生學習動機。
- (二)跨出學校學習範圍，發展社群團體概念，拓展學生學習新視野。
- (三)經由網路雲端學習素材開放、免費等特性，促進城鄉平衡發展。
- (四)透過遊戲參與，提升學生邏輯思維能力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指導單位：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
- (二)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資訊教育暨網路中心。

四、參加對象及組別：

- (一)參加對象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公私立國民中小學學生
- (二)競賽組別：分成國中組、國小組

五、競賽時間及項目：本次競賽項目為打寇島

- (一)競賽時間：106 年 3 月 30 日起至 4 月 30 日止，每日 8 時至 21 時。
- (二)競賽項目：「拯救麗麗加」原 40 關及「達客魔法村」原 40 關加新關 20 關，合計 100 關。

六、競賽網址：<http://www.egame.kh.edu.tw>

七、競賽規則：本競賽以遊戲闖關方式實施，參賽者於競賽期間需以 OpenID 登入競賽網址並進行競賽模式之關卡任務，以其他方式登入者不列入參賽對象。

八、獎勵辦法：

- (一)提供「參加獎」獎品國中組 50 份、國小組 100 份；「優選獎」獎品國中組 50 份、國小組 100 份，依過關條件以抽籤方式抽出本市若干名學生，每名可得獎品乙份。
- (二)參加獎資格：凡於競賽期間完成競賽模式中打寇島「拯救麗麗加」10 關及「達客魔法村」10 關，共 20 關關卡即獲得「參加獎」抽獎資格。
- (三)優選獎資格：凡於競賽期間完成競賽模式中打寇島「拯救麗麗加」35

關及「達客魔法村」35關，共70關關卡即可參加「優選獎」抽獎活動。

(四)獲得「優選獎」抽獎資格者，同時具「參加獎」抽獎資格。

九、頒獎及公佈：

(一)得獎名單待比賽結束後，於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站公布。

(二)獲獎學生由臺中市教育局頒發獎品。

十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凡報名參加者，視為已閱讀並完全同意遵守競賽規定，參賽者若經舉證違反規定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資格。

(二)本競賽如有因任何電腦、網路、電話、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，而使參與本競賽者之資料有遺失、錯誤、無法辨識或毀損導致資料無效之情況，主辦單位不負責任何法律責任，參加者與得獎者亦不得異議。

(三)如本競賽因不可抗力之特殊原因無法執行時，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本競賽。

(四)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，參加本競賽之個人資料，僅供競賽相關用途使用，受到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。

(五)本次蒐集與使用的聯絡資料如註冊表單所列，利用方式為上網公告、媒體公布得獎名單，包括學校年級、個人姓名、得獎成果等，利用期間為永久、利用之地區、範圍與對象為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。

(六)本競賽規則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隨時修改並保有最終解釋權。

(七)本案聯絡人：資訊教育暨網路中心-資訊教育組洪宗岳老師 (adio@tc.edu.tw)。